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)							
部门((单位) 名称(盖章)	喀什市歌舞团					
部门(单位)联系人		麦吾鲁旦		联系电话:	15999324679		
年度绩效目标		2023年我单位将继续按地区文艺精品节目要求,完成编排集体舞"碟子舞"、"水"、"帕米尔情"、"顶碗舞"、情景剧"向往"等20个舞蹈、乐器演奏、小品、歌唱、杂技节目;进一步加大和援疆部门的交流、交融,编排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地方优秀传统文化相融合的,多元一体的节目,赴援疆对口省市开展交流演出活动;继续创作、选出讴歌新时代,宣传惠民政策的文艺作品形式,完成老城区入城仪式、文艺下乡、"元旦"、"春节"等各类演出活动;按照上报的文化润疆项目,编排"玄奘东归"、"香妃传奇"等歌舞剧;为了提升杂技团业务,向观众展示中华传统民间艺术,将《民间达瓦孜》作为项目进行推动。					
		资金来源					
年度预算(万元)		财政资金(万元)	中央安排	35. 00	地 (州、市) 安排	0.00	
			自治区安排	0.00	县(市、区)安排	1093. 26	1093. 26
		其他资金 (万元)	其他	0.00			
		合计:			1128. 26		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权重
年嫂效指	运行成本						
	管理效率						
	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编制文艺精品节目数量		>=20个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全年总演出场次		>=74场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保障演出人员数量		>=35人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编排歌舞剧数量		>=2个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		推动中华传统民间艺术项目数量		>=1个	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	18
	社会效益						
	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
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